非　本　人　帳　戶　切　結　書

本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甲方）申請文化部防疫及紓困振興補助費用，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無法使用本人帳戶，請同意撥入＿＿＿＿＿＿＿（乙方）之帳戶。

以上敘述如有不實，甲乙雙方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 文化部

撥款帳戶：

銀行/農會/郵局(填寫名稱及分行)：

帳號：

戶名：

【請提供帳戶影本】

甲方： （簽名及蓋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話：

甲方委託人： （簽名及蓋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話：

甲方委託人與乙方為同一人，免填

(乙方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處)

(請浮貼)

乙方： （簽名及蓋章）

乙方與甲方之關係（稱謂）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